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流动性服务商终止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6 年 6 月 26 日起，本公司终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科技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科创 ETF 融通，代码：159335）、融通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ETF 融通，代码：159379）、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红利 50ETF，代码：159336）提供流动性服务。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6 日